

嘉義縣中埔鄉中埔國民小學 114 學年度約用人員特教車司機 甄選簡章

壹、依據：嘉義縣政府 113 年 7 月 30 日修正「嘉義縣政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約用人員進用及運用要點」辦理。

貳、報名日期：民國 114 年 5 月 6 日(星期二)上午 9 時至 10 時。

參、報名費用：免費。

肆、報名地點：嘉義縣中埔鄉中埔村中正路 1 號（中埔國小總務處）。

電話：05-2531003#05

伍、徵才項目：公開徵求優良特教車司機，正取 1 人，擇優錄取備取若干名，依序造冊遞補候用。

陸、報名資格：

一、國小以上畢業且為中華民國國民。

二、男女皆可，男性須役畢或無需兵役。

三、身心健康，無不良嗜好者，且須經【公立醫療院所、衛生單位或 98 年審定為區域醫院以上者（如嘉義基督教醫院、嘉義聖馬爾定醫院、嘉義大林慈濟醫院、嘉義太保長庚醫院…等），經體格檢查正常，無傳染疾病者】。報名時必須繳交最近半年健康檢查合格體檢表。

四、凡有以下任一事項者不得參加甄選，若已錄取者經查證屬實，將取消資格並負法律責任：

（一）受有期徒刑一年以上或曾犯性騷擾、性侵害等相關罪行經判決確定。

（二）曾服公職，因貪污職經判決確定，或通緝有案尚未結案者。

（三）依法停止任用或受休職處分尚未期滿或因停止職務，其原因尚未消滅者。

（四）褫奪公權尚未復權者。

（五）受禁治產之宣告尚未撤銷者。

（六）行為不檢，查證屬實者。

（七）經合格醫師證明精神疾病者。

五、年齡 65 歲以下者。

六、具備職業小型車（或以上）駕駛執照者。

柒、報名手續：本人應親自到場辦理證件審查，證件如下：

一、填寫報名表一份，黏貼 2 吋照片 1 張。（私章攜帶備用）國民身份證檢核後發還（證件與國民身份證所載姓名、出生日期不符者，須檢附戶籍謄本），影印本留存。

二、職業小型車(或以上)駕駛執照正本檢核後發還，影印本留存。

三、男性須繳驗退伍證明或無需兵役之證明正本，影印本留存(除役者除外)。

四、最高學歷證明，影印本留存。

五、最近半年公立醫療院所健康檢查合格證明之正本，影印本留存。

捌、甄選日期及時間：民國 114 年 5 月 6 日(星期二)上午 10 時，逾時者視為自動棄權。(應試者請於上午 9 時 50 分前至本校完成報名及報到手續。)

玖、待遇及工作內容：

- 一、約用人員進用採月薪制，依據「嘉義縣政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約用人員進用及運用要點」支給(至少 2 萬 8,590 元)，並享有勞保、健保、勞工提撥退休金(月提繳工資之 6%)之待遇。惟本案職務若因縣府補助取消，一併消除。

二、工作內容：

- (一)擔任特教車司機，接送特教班學生上下學，並維護學生乘車秩序及安全。
- (二)特教車清潔及保養。
- (三)配合學校需要，搬運公物或接送特教班參加校外活動之學生。
- (四)協助校園綠美化、環境清潔、門禁管理。
- (五)其他行政相關事宜及臨時交辦事項。

三、注意事項：

- (一)如因可歸咎司機之因素造成無法於約定時間內完成工作，需待工作完成後才可離開，且不得申請加班費。
- (二)接送學生上、下學期間，若遇突發狀況，導致無法準時接送學生，請立即聯繫中埔國小學務處(05)2531003#03；總務處(05)2531003#05。
- (三)若因人事行政局公告全國彈性放假需於他日補行上班上課，或配合學校活動以致需調整上班上課，或因颱風或天氣因素停止上班上課，校方應事先告知司機，司機需配合調整因應。
- (四)特教車放置於校園停車場固定停車格，請司機於接送學生時，自行前往開車及停車。

拾、雇用期間：自 114 年 8 月 1 日起至 115 年 7 月 31 日止。

拾壹、正式上班日期為 114 年 8 月 1 日，自正式上班日起試用期三個月，試用期間不及格即不再續聘，由備取人員遞補。

拾貳、甄選方式：

- 一、資料審查(30%)。
- 二、面試(70%)：專業認知、工作態度、協調溝通能力。

- 三、依本校訂定之評分表逐項評分，滿分為一百分，未達七十五分者不予錄用。
- 四、根據評分總表，依評分結果高低排名，排名第一順位者優先錄用；分數相同時，以口試分數高者為優先錄用。

拾參、面試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參加面試人員應準時辦理報到，並遵守工作人員之安排，於甄選時唱名，唱名3次未到者，以棄權論。
- 二、參加面試人員應攜帶身分證以供核對身份。

拾肆、簡章公告：

甄選簡章(含報名表)請至嘉義縣教育資訊網(<http://www.cyc.edu.tw/>)下載，亦可自行至本校免費索取。

拾伍、錄取公告：

- 一、**114年5月6日(星期二)下午17時**前公布於嘉義縣教育資訊網(<http://www.cyc.edu.tw/>)及本校網站(<https://www.jpops.cyc.edu.tw/>)。請應試者自行上網查詢，不得以通知未送達提出異議。
- 二、錄取人員應依前開錄取公告及通知報到時間，攜帶身分證及印章至本校總務處辦理報到。逾時未辦理報到者，視同自願放棄，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。

拾陸、附則：

- 一、應考人之基本條件、報考資格等證明等文件，如於錄取後發現證件偽造不實，取消其錄取資格，已聘任者應予解聘。
- 二、正式錄取人員逾期未報到者，視同自願棄權，不得異議，所遺缺額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。
- 三、錄取人員應遵守契約書之規定，如有違背，依相關規定處理。
- 四、如遇空襲警報、地震或發生其他緊急事故，應遵守現場工作人員之指示，迅速疏散避難。
- 五、如遇天災或不可抗力之因素，而導致本甄選各項日程、地點需更改時，將另行公告於嘉義縣政府教育處網站(<http://www.cyc.edu.tw/>)及本校網站(<https://www.jpops.cyc.edu.tw/>)，請應考人隨時留意公告消息。
- 六、甄選查詢單位及專線：嘉義縣中埔鄉中埔國民小學總務處(05-2531003)。

嘉義縣中埔鄉中埔國民小學 114 學年度約用人員特教車司機 甄選報名表

准考證號碼：

基 本 資 料	姓 名		出生日期	年 月 日	請貼最近3個月內2吋正面半身脫帽照片1張
	身分證字號		性 別	☐ 男 ☐ 女	
	聯 絡 地 址				
	戶 籍 地 址				
	行動電話：				
	最 高 學 歷	畢業學校：			
		系所：			
駕 駛 執 照	☐ 具有職業大客車駕駛執照 ☐ 具有職業小型車駕駛執照 ☐ 具有其他駕照（請說明）：_____（以上可複選）				
應徵者簽章：			填表日期 年 月 日		
請黏貼國民身分證正面影本			請黏貼國民身分證背面影本		
證 件 審 查	繳驗證件（正本驗畢後發還，影印本留存一份）： ☐ 1. 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。 ☐ 2. 具職業小型車駕駛執照正反面影本（需在有效期限內）。 ☐ 3. 男性服完兵役或無兵役義務之證明文件影本（除役者除外）。 ☐ 4. 最高學歷證明。 ☐ 5. 最近半年健康檢查合格體檢表。				
☐ 資格符合 ☐ 資格不符			審查人員核章：_____		

